

# 第十三屆「臺灣好精彩！」圖文攝影暨短片大賽

## 比賽辦法

### 一、活動主旨：

希望以外籍學生的角度，將臺灣深厚多元的文化、人情、美景，透過影片、相片及文字，交織出驚嘆與感動，呈現臺灣不一樣的精彩面貌。並期盼藉此活動，鼓勵外國學生深入接觸臺灣在地文化，進而向世界推廣臺灣。

### 二、活動主題：

「記憶臺灣」：用影像及圖像記錄臺灣的美好，從自然景觀到人文故事，每一刻都展現臺灣的獨特魅力。

### 三、活動對象：

臺灣獎學金及華語文獎學金之在領受獎學生。

### 四、比賽辦法：

#### (一) 圖文組

1. 攝影器材：無限制，專業相機、數位相機、平板電腦、手機皆可。
2. 作品呈現：自訂題目，同一題目以四張照片呈現，並搭配文字敘述，文字需中英對照，中文需約 50~100 字。
3. 照片內容：主題不限，舉凡參賽者覺得新奇有趣的臺灣景色、民俗節慶、人文風土、產業文化、建築文物、自然景觀等，皆可拍攝。
4. 文字內容：敘述關於照片的故事及個人感受。
5. 請勿翻拍、拷貝、盜用、人工加色、電腦合成，照片僅可適度調整亮度、對比度，及色彩飽和度。
6. 作品原檔應為 JPEG 格式，檔案大小應在 5MB 以內，解析度 600 萬畫素以上。
7. 曾參加其他攝影比賽得獎、或曾公開發表（如平面出版、公開展覽等）之作品不得參賽。參賽者保證其參賽作品為本人原創、合法之攝影作品，絕無侵害任何第三人或法人之智慧財產權、隱私權、肖像權及其他權利之情事，因此所衍生之法律問題，概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8. 檔案格式不完整以致無法讀取，而影響評選結果將以棄權論，不另行通知。
9. 獲獎作品之數位原始檔案著作財產權歸主辦單位所有。
10. 作品評選方式與標準：  
評選方式：初審評選佳作二十三名，再複審選出前三名。  
評選標準：照片構圖 40%、文字內容 40%、整體創意 20%。  
評審組成：教育部、外交部代表各一位、專業人士三位。
11. 主辦單位會將參賽作品上傳「臺灣獎學金及華語文獎學金計畫 Taiwan Scholarship and Huayu Enrichment Scholarship Program」臉書粉絲專頁，舉辦網路票選活動。  
◆ 網絡票選活動將會進行 IP 位址追蹤，經查發現有重複投票的行為者，將廢除本次參賽資格。
12. 獲獎作品將於「2025 年臺灣獎學金及華語文獎學金畢結業生歡送會」活動現場展覽。
13. 前三名獲獎者需配合主辦單位安排拍攝得獎影片。
14. 主辦單位將於展覽當天，於臺上頒發前三名得獎者之獎金及獎狀。其他得獎者，可於活動當日或他日領取獎金及獎狀。

## (二) 短片組

1. 攝影器材：無限制，專業攝錄影機、數位相機、平板電腦、手機皆可。
2. 作品呈現：影片長度應在 2 分鐘以內（包含：片頭、主題內容、片尾卡司介紹等），逾 2 分鐘之影片，將取消競賽資格不另通知。
3. 影片內容：主題不限，舉凡參賽者覺得新奇有趣的臺灣景色、民俗節慶、人文風土、產業文化、建築文物、自然景觀等，皆可拍攝。
4. 影片需為 MOV 或 MP4 檔案格式，輸出比例為 16：9，影片解析度為 1280X720(720p)（含）以上，如達 1920X1080 (1080p) 尤佳。
5. 曾參加其他比賽得獎、或曾公開發表（如數位出版、公開展覽等）之作品不得參賽。參賽者保證其參賽作品為本人原創、合法之作品，絕無侵害任何第三人或法人之智慧財產權、隱私權、肖像權及其他權利之情事，因此所衍生之法律問題，概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若引用音樂超過合理引用之長度及範圍，請提供事先取得之著作權所有人使用同意書。
6. 檔案格式不完整以致無法讀取，而影響評選結果，將以棄權論，不另行通知。
7. 獲獎作品之數位原始檔案著作財產權歸主辦單位所有。
8. 作品評選方式與標準：  
評選方式：評選前三名作品。  
評選標準：影片主題 40%、劇情與創意 40%、原創性 20%。  
評審組成：教育部、外交部代表各一位、專業人士三位。
9. 獲獎作品將會上傳至「臺灣獎學金及華語文獎學金計畫 Taiwan Scholarship and Huayu Enrichment Scholarship Program」臉書粉絲專頁，並於「2025 年臺灣獎學金及華語文獎學金畢結業生歡送會」活動現場播放。
10. 前三名獲獎者需配合主辦單位安排拍攝得獎影片。
11. 主辦單位將於活動當天，於臺上頒發三名得獎者之獎金及獎狀。其他得獎者，可於活動當日或他日領取獎金及獎狀。

## 五、報名方式：

1. 按讚「臺灣獎學金及華語文獎學金計畫 Taiwan Scholarship and Huayu Enrichment Scholarship Program」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TaiwanScholarshipOffice>) 臉書粉絲專頁。
2. 將報名表、作品檔案與一張近身大頭照，以壓縮檔電郵傳送作品原檔至本單位承辦人 譚愷恣小姐 [ambertkm@mail.mcu.edu.tw](mailto:ambertkm@mail.mcu.edu.tw)。
3. 為加速報名，建議將報名表、作品檔案與大頭照置於同一資料夾，再以壓縮檔寄送。
4. 收件截止日期：2025 年 3 月 12 日中午 12:00 止。
5. **每人每組最多只能投稿 2 份作品。**

## 六、獎項及獎勵：

### (一) 圖文組

1. 第一名 獎金新臺幣 10,000 元，獎狀乙紙。
2. 第二名 獎金新臺幣 8,000 元，獎狀乙紙。
3. 第三名 獎金新臺幣 5,000 元，獎狀乙紙。
4. 佳作（20 名） 獎金新臺幣 1,000 元，獎狀乙紙。
5. 人氣獎（3 名） 獎金新臺幣 1,000 元，獎狀乙紙。

## (二) 短片組

1. 第一名 獎金新臺幣 10,000 元，獎狀乙紙。
2. 第二名 獎金新臺幣 8,000 元，獎狀乙紙。
3. 第三名 獎金新臺幣 5,000 元，獎狀乙紙。

## 七、展覽日期：

2025 年 5 月 (暫定)

## 八、展覽地點：

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大樓 B1 宴會廳 (暫定)；教育部、外交部部屬館所，及各部網站等。

## 九、聯絡方式：

聯絡單位：臺灣獎學金及華語文獎學金計畫辦公室

聯絡人：譚愷恣 助理

聯絡電話：(02) 2882-4564 #2398

聯絡電郵：ambertkm@mail.mcu.edu.tw

**Fabulous Taiwan!**  
**第十三屆「臺灣好精彩！」圖文攝影暨短片大賽**  
**圖文組報名表**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|-----|
| 學校名稱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班級/系所 |     |
| 國籍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姓名    | 中文：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    | 英文：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    | 臉書： |
| 聯絡電話                     | 市話：   | 手機：   |     |
| 身份別               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受領教育部臺灣獎學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受領教育部華語文獎學金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受領外交部臺灣獎學金   |       |     |
| 通訊地址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    |     |
| 電子信箱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    |     |
| 作品名稱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    |     |
| 內容介紹<br>(中文, 約 50-100 字) |   |       |     |
| 內容介紹<br>(英文)             |   |       |     |
| 攝影地點及日期                  |   | 攝影地點  | 日期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   |       |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   |       |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3   |       |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4   |       |     |
| 注意事項                     | <p>(1) 請勿翻拍、拷貝、盜用、人工加色、電腦合成，照片僅可做亮度、對比度色彩飽和度的適度調整。</p> <p>(2) 參賽者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為舉辦、宣傳本活動之目的，得不限期間與次數，以自行委託或再授權第三人之方式，利用參賽者之作品，包括但不限於重製、節錄、編輯、出版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傳輸、公開上映於相關活動、媒體或文宣出版品等行為；且得獎作品得於主辦單位之官方網站，供人免費瀏覽使用。</p> <p>(3) 作品檔案格式不完整以致無法讀取，而影響評選結果將以棄權論，不另行通知。</p> <p>(4) 若參賽者之比賽照片涉及肖像權及著作財產權等問題，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</p> <p>(5) 本表請以電腦打字填寫，並以電子檔形式傳送，檔名格式為：<br/>         「就讀學校(中文)_姓名(中、英文)」<br/>         如：「銘傳大學_李約翰 John Lee」</p> <p>(6) 【個資宣告】本表單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僅限於臺華獎遴選圖文大賽目的存續期間，供業務相關人員處理及利用。可至「臺華獎官網個人資料保護區(<a href="https://taiwanscholarship.moe.gov.tw/web/privacy.aspx">https://taiwanscholarship.moe.gov.tw/web/privacy.aspx</a>)」進一步了解。</p> |       |     |

**Fabulous Taiwan!**  
**第十三屆「臺灣好精彩！」圖文攝影暨短片大賽**  
**短片組報名表**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|-----|
| 學校名稱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班級/系所 |     |
| 國籍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姓名    | 中文：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| 英文：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| 臉書： |
| 聯絡電話                     | 市話：  | 手機：   |     |
| 身份別               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受領教育部臺灣獎學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受領教育部華語文獎學金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受領外交部臺灣獎學金  |       |     |
| 通訊地址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|     |
| 電子信箱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|     |
| 作品名稱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|     |
| 內容介紹<br>(中文, 約 50-100 字) |  |       |     |
| 內容介紹<br>(英文)             |  |       |     |
| 注意事項                     | <p>(1) 曾參加其他比賽得獎、或曾公開發表(如數位出版、公開展覽等)之作品不得參賽。參賽者保證其參賽作品為本人原創、合法之作品, 絕無侵害任何第三人或法人之智慧財產權、隱私權、肖像權及其他權利之情事, 因此所衍生之法律問題, 概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若引用音樂超過合理引用之長度及範圍, 請提供事先取得之著作權所有人使用同意書。</p> <p>(2) 參賽者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為舉辦、宣傳本活動之目的, 得不限期間與次數, 以自行委託或再授權第三人之方式, 利用參賽者之作品, 包括但不限於重製、節錄、編輯、出版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傳輸、公開上映於相關活動、媒體或文宣出版品等行為; 且得獎作品得於主辦單位之官方網站, 供人免費瀏覽使用。</p> <p>(3) 作品檔案格式不完整以致無法讀取, 而影響評選結果將以棄權論, 不另行通知。</p> <p>(4) 若參賽者之比賽影片涉及肖像權及著作財產權等問題, 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</p> <p>(5) 本表請以電腦打字填寫, 並以電子檔形式傳送, 檔名格式為:<br/>         「就讀學校(中文)_姓名(中、英文)」<br/>         如:「銘傳大學_李約翰 John Lee」</p> <p>(6) 【個資宣告】本表單蒐集之個人資料, 僅限於臺華獎遴選圖文大賽目的存續期間, 供業務相關人員處理及利用。可至「臺華獎官網個人資料保護區(<a href="https://taiwanscholarship.moe.gov.tw/web/privacy.aspx">https://taiwanscholarship.moe.gov.tw/web/privacy.aspx</a>)」進一步了解。</p> |       |     |